

### 使用執照申辦須知:

承辦單位	環境維護課
聯絡電話	07-3601898轉1885
申請人	1. 起造人 2. 承造人 3. 受委託人
所需費用	200元
應附證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使用執照申請書(一式3份;正本1份,副本2份)</li><li>2. 起造人名冊</li><li>3. 建築物概要表</li><li>4. 使用執照審查表</li><li>5. 建造執照或雜項執照正本</li><li>6. 竣工圖(一式3份;正本1份,副本2份)</li><li>7. 建築物竣工照片(一式2份;正本1份,副本1份)</li><li>8. 使用執照竣工勘驗審查項目表</li><li>9. 使用執照竣工報告證明書</li><li>10. 原建造執照或雜項執照副本圖</li><li>11. 門牌證明書</li><li>12. 污水處理設施出廠證明、照片及審定登記函</li><li>13. 空污費結清證明</li></ol>
作業時程	10日(供公眾使用建築物得展延為20日)
相關法令或依據	建築法第70條